

悲劇英雄

李崇仁

人生起伏跌宕，乍悲還喜。文學的功能是表現人生，故此中外文學中都有很多喜劇和悲劇作品。悲劇的題材比喜劇嚴肅，觀看喜劇時，觀眾是旁觀者，因為劇中人滑稽的行為和說話及尷尬的表情而發笑，很少把自己代入劇中的角色。但欣賞悲劇時，觀眾會陪伴劇中主角經歷悲慘的遭遇，飽嚙命運的殘酷，從而對主角產生同情和憐憫，自己對命運也不期然感到恐懼。觀賞完畢後，觀眾會把積壓的負面情緒宣洩出來，內心可以回復平靜和舒暢，這便是悲慘的淨化作用。悲劇比喜劇留給觀眾更深刻回憶和更廣闊的思想空間，所以悲劇的文學地位比喜劇優越。

在西方文學中，悲劇的主角稱為悲劇英雄。英雄都是出身非凡，行事英勇，備受景仰的人物。可是，英雄並不是完人，他的性格有嚴重的缺陷，這缺陷會使他墮落，導致他悲慘收場。英雄最終雖有所醒悟，可惜一切為時已晚，無可挽回。

聖經中不乏悲劇英雄，以色列首三位君王撒烏耳、達味和撒羅滿都是。然而，最富傳奇色彩的聖經悲劇英雄，首推三松(Samson - 基督教譯名為參孫，普遍譯作森遜，在希伯來語是太陽的意思，表示他會替天主教在昏暗和混亂的世代帶來光明與秩序)。

三松約生於主前 1100 年，是以色列民族較為後期的一位民長。舊約中的民長時期跨越

的年代約為主前 1400 年至主前 1000 年。

《民長紀》兩度提及那段時期，都這樣描述：「那時，在以色列沒有君王，各人任意行事。」(民 17:6,21:25)民長時期是一個亂世，亂世多悲劇，然而，亂世也出英雄。三松便帶着沈重的民族英雄使命而出生，他的事蹟詳載於《民長紀》第十三至十六章。

以色列子民因行了惡事，上主把他們交於培肋舍特人手中備受壓迫四十年之久。後來上主派遣一個人拯救他們，那便是三松。三松的父親是丹支派的瑪諾亞，母親是一位原本不能懷孕的婦女。上主的使者向他母親預報三松的誕生，說這孩子從母胎一直到死是獻於天主，他會從培肋舍特人手中拯救以色列。



獻於上主的人，要遵守「納齊爾」之願的條例約束。「納齊爾」是分別出來的意思。納齊爾人要與別不同，他不可喝清酒和烈酒製的醋，不可喝任何葡萄汁，也不可吃新鮮或乾葡萄。凡葡萄樹所結的，甚至葡萄仁和皮，他都不可吃。他不可剃頭，要讓頭髮自由生長。凡有死人的地方，他不可走進。連父親母親或兄弟姊妹死時，也不可讓自己沾染不潔。若有人忽然在他身旁猝死，他的納齊爾願就沾染了不潔。這樣，獻身者要進行一連串繁複的儀式，包括剃頭、獻上斑鳩、雛鴿和羔羊，由司祭祝聖後才算重新獻身給上主。(戶藉紀 6:3-12) 一般人只須短暫遵守納齊爾願，但天主要三松一生遵守，是

希望他終身服從和事奉上主，全心全力執行上主交托給他的任務，反抗培肋舍特人對以色列民族的壓迫。

三松長大後，上主祝福了他，上主的神感動了他。他天賦異稟，力大無窮，勇猛過人。那時，以色列人是沒有武器的，培肋舍特人禁止以色列人當鐵匠，免得他們製造刀鎗(撒慕爾紀上 13:19)。三松雖然赤手空拳，而且單獨行事，但憑他的神力，摘葉飛花皆可傷人，培肋舍特人聞風喪膽。

三松在初露頭角時，空手殺了一隻獅子，並將獅子撕裂。有一次，他徒手捉了三百隻狐狸，把狐狸的尾巴結在一起並插上火把，放入培肋舍特人的莊田內，燒掉他們的麥捆、莊稼、葡萄園和橄欖園。後來他被本族猶大支派的人出賣，把他捆綁並押送給培肋舍特人。三松掙脫繩索，隨手找到一塊鮮驢腮骨，拿起來擊殺了一千名培肋舍特人。還有一次，當三松被敵人重重包圍時，他將城門連兩個門框帶門門拔起，放在肩上，背到對面的山頂上。三松勇猛絕倫，勢不可擋，敵人潰不成軍，只好四散逃命。英雄之霸氣，盡顯無遺；英雄的風範，令人神往。

英雄也不過是血肉之軀，總有脆弱的時刻。三松以驢腮骨殺了一千名培肋舍特人後，已筋疲力盡，感到非常口渴，害怕敵人會趁機捕殺他。他向上主說：「你藉你僕人的手得了這次大勝利；如今我卻要渴死，陷於這些沒有割損的人手中。」他知道自己勝利應歸功於天主所賜的力量，現今身處險境，於是呼籲上主伸出援手。英雄畢竟是常人，三松會口渴、會疲倦、會恐懼、會謙遜、在危難時會呼求天主，一切與普通人無異，這增加了人們對他的親切感和同情心。天主聽

到三松的呼籲，遂使一窪地裂開，湧出水來。三松喝了水，精神恢復，重獲新生。這情景和梅瑟在曠野擊石出水給百姓飲用何其相似(出谷紀 17:6)。儘管三松已開始背棄納齊爾願，天主沒有因此離棄他，反而行了神蹟，拯救了他的生命。

的確，三松沒有嚴格遵守納齊爾願。他數次造訪葡萄園，雖然《民長紀》沒有提到他有吃葡萄，但也顯示了他無意遠離誘惑，並不迴避接觸葡萄。他出席了七天的婚禮，按當時的風俗，喝酒是宴會中重要的項目，所以三松必會隨俗喝酒。此外，三松一生殺人如麻，接觸無數屍體，也曾在築於獅子屍體的蜜蜂窩取蜜吃，不見得他有按照納齊爾規例，做妥所有潔淨的程序，把自己重新獻身於上主。納齊爾的禁令，在三松身上已一一崩潰，只剩下他的一頭長髮。

促使三松敗亡的關鍵因素，不是他沒有遵守納齊爾禁令，而是他性格上的一個缺陷，這缺陷是放縱情慾。英雄難過美人關，一個力足徒手殺獅子，萬夫莫敵的強者，面臨情慾的誘惑時，是何等軟弱，不能克制，不能自拔。結果三松墜入罪惡的深淵，萬劫不復。

在三松一生中，出現了三個他不應遇上的女人。第一個是住在提默納的培肋舍特女子，三松不理父母的反對和漠視以色列人不可和外族通婚的誡律(申命紀 7:3)，執意要娶她為妻。後來他這位新娘受族人的脅迫使三松在猜謎遊戲中輸了。三松盛怒下失了理性，他虐畜、縱火、劫殺、濫殺無辜、大開殺戒，完全激發出他內在的陰暗面。

第二個女人是在迦薩的一名妓女，三松和她親近時，培肋舍特人在城門口守候，打算在

天亮時殺了他。但三松半夜醒來，拆了城門，背到山頂上，狠狠地羞辱培肋舍特人。培肋舍特人對他恨入骨髓，誓要把他千刀萬剮以泄心頭之憤，三松因此種下殺身之禍。

第三個女人使三松致命，她名叫德里拉，三松在苟勒克平原遇上她，對她傾心。多情總被無情傷，三松對德里拉的痴戀換來的卻是狠心的背叛和出賣。培肋舍特的酋長以大筆銀子賄賂德里拉，要她引誘三松以探索到他力大無窮的秘密。三松三次說了假的秘密來騙德里拉，而她也三次找培肋舍特人去捉他，結果當然失敗。可是三松不知警覺，依然和德里拉一起。德里拉繼續追問三松，軟硬兼施，三松不堪德里拉的苦苦催逼，便透露了如果剃去他的頭髮，他的力量就會離開，而他就像眾人一樣軟弱。德里拉知道三松的秘密後，便召培肋舍特的酋長來捉他，另一方面卻使三松睡在自己的膝上。毫無防範的三松在享受德里拉給他片刻的溫柔。溫柔鄉是英雄塚，三松怎料到燭影搖紅下其實殺機四伏。德里拉叫人來剃去三松頭上的七條髮辮，他就開始軟弱無力，可憐的三松不知道上主這時已離棄了他。這次三松不再可以掙脫綑綁，培肋舍特人輕易把他捉住，剷去他的眼睛，押解他去到迦薩，用銅鍊鎖了他，叫他在監獄裏推磨。一代英雄，淪為瞎眼的階下囚，受盡凌辱。

後來，三松的頭髮漸漸長出來，不知不覺間他的力量也回復了。某天，培肋舍特人為他們的神達貢舉行祭獻大典，他們把三松帶

到殿中，要他表演把戲，藉此羞辱這一個曾破壞過他們的田地，殺害過他們眾多同胞的以色列民長。三松趁機報復，他向天主作最後一次呼求，請上主再賜他力量，讓他的性命和培肋舍特人同歸於盡。他雙手各抱着大殿的兩根支柱，奮力屈身，大殿隨即倒塌下來，殿內三千人全被壓死，他自己也壯烈犧牲了。三松臨死時所殺的人，比他一生所殺死的還多。

三松的故事是一首悲壯的英雄史詩。他孤軍作戰拯救民族，英勇無雙。然而，他性格的

缺陷使他犯罪，離開了天主，而天主也離棄了他。人往往是在最困厄的環境才能發現自己的過失，身陷逆境中才可以成長。在獄中三松必定深切反省，惱恨自己的罪過，和懇求天主寬恕。他的頭髮重生，也是和天主重新結合。最後在他呼求下，上主再給他力量，重創敵人。三松以死亡來完成上

主給他的任務。《希伯來書》11:32-34 讚揚三松和其他幾位偉人「藉着信德征服列國，執行正義，得到恩許，杜住獅子的口，熄滅烈火的威力，逃脫利劍，轉弱為強，成為戰爭中的英雄，擊潰外國的軍隊。」可證明天主肯定三松的功績，和寬恕他的過錯。

三松的家人在頹垣敗瓦中找到他的屍體，把他葬在祚辣和厄市陶耳之間，他父親瑪諾亞的墳墓裏。這墳墓今天仍在，位於瑣拉森林山頂，睥睨他邂逅德里拉的苟勒克平原，遠眺他命喪的迦薩。三千多年以來，迦薩地帶依然黃沙萬里，烽煙四起，血跡斑斑。曾經有多少個黃昏，殘陽染紅了大漠的天空，映照著漫長的英雄血路。

